

# 关于举办“2021 年全国新职业技能技能大赛——人工智能训练师项目重庆市选拔赛”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全社会更好地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激励广大院校师生和企业职工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人才，根据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国家级赛事参赛备战的通知》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1 年全国新职业技能技能大赛——人工智能训练师项目重庆地区选拔赛。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

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

协办单位：

中国（重庆）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

（创新奇智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竞赛成立竞赛组委会，竞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等竞赛主要组织机构相关负责人组成，全面负责竞赛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审定竞赛方案、竞赛期间的重大事项、指导和监督竞赛的全过程、发布竞赛结果等。同时，竞赛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技术工作委员会和监审委员会。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学院。

## 二、参赛选手要求

（一）参赛条件：凡 16 岁周岁以上相应职业从业人员（职工身份，包括教师、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满 1 年以上，以及电子信息大类相关专业在校学生，均可报名参加全市选拔赛。

（二）选拔规模：各赛项参赛选手须达到 30 人及以上，少于 30 人参赛的赛项原则上不予开赛。

### （三）竞赛分组

竞赛设职工组（含教师）和学生组两个组别。

### （四）参赛对象

1.学生组：在籍学生均可报名相应赛项。学生组选手报名需要提供学生证。学生组每个参赛队由 2 名选手组成。以院校为单位组队竞赛（不可跨院校组队），赛项为双人赛，每队 2 名选手，1 名指导教师。

2.职工组：面向从事人工智能相关职业的职工，或者院校电子信息大类的的相关教师。无不良从业记录。思想政治素质好，职业道德修养高。职工组每个参赛队由 1 名选手组成。

3.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及在 2019 年和 2020 年各类竞赛中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

### （五）参赛名额

学生组每所院校最多 8 支参赛队伍。职工组每所院校（单位）最多 4 支参赛队伍。

### （六）大赛形式

各单位按照要求，选拔推荐选手参加重庆赛区选拔赛，赛项为个人赛，学生参赛可有一名指导教师，原则上全市选拔赛前 6 名（职工组）入围市集训队、经过阶段性考核最终确定参加国赛名额由全国总决赛方案而定。

## 三、竞赛内容

依据《人工智能训练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参考意见稿进行命题，职工组按照标准三级，学生组按照标准四级难度，并考虑现有岗位技能要求情况，适当增加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企业生产实际等内容。

大赛内容包括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其中理论知识成绩占 30%，技能考核成绩占 70%，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 2 位。总成绩最高者为第一名，以此类推确定所有参赛选手的最终名次。竞赛时间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总时间为 4 小时，可自行分配时间。竞赛试题由大赛组委会技术工作委员会统一组织编制，向参赛选手公开发布。

### （一）理论知识

理论知识题主要考察数据标注、人工智能等基本知识。题型包括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和简答题，满分 100 分。

### （二）技能操作

根据竞赛任务要求，参赛队伍在规定竞赛时间内须完成竞赛任务，参赛队伍须按顺序完成各项任务，但每项任务用时可自行掌握。

模块时间分配由参赛选手自行决定。竞赛时间及模块分值如下表：

模块	模块内容	分值
A	数据生成及 预处理	25
B	模型构建及 训练	30
C	模型加载及 预测	25

D	综合分析报告	20
总计	100 分	

#### 四、竞赛实施及时间安排

1.竞赛拟于 2021 年 10 月 15、16 日，在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学院举办。竞赛日程如下：

日期	时间	内容
10. 15	14:00-18:00	各参赛队报到
	15:00-16:00	领队会、赛前说明
	16:00-16:30	选手熟悉赛场
10. 16	8:00-9:00	赛场检录，竞赛选手进入赛位
	9:00-13:00	竞赛选手完成竞赛任务
	14:00-17:00	对选手提交的结果文件进行评分

2.赛前说明会定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上午采用线上会议形式进行，本次会议免会务费。

参会人员：

（一）拟报名参加 2021 年重庆市“人工智能训练师”赛项竞赛的学校或企业单位的领队或指导教师 1~2 名。

（二）大赛技术支持单位有关人员

主要内容：

（一）介绍赛项筹备情况及竞赛说明；

（二）商议竞赛规程；

(三) 其他事项交流。

## 五、专家裁判队伍组建

比赛项目设裁判组，由 1 名裁判长和若干名裁判员组成。裁判长一般由专家组组长担任，负责组织裁判员培训、安排裁判员分工、组织实施本项目比赛、开展技术点评。裁判员由各参赛代表队推荐，按照公平公正原则和裁判组分工，承担相应比赛项目的执裁和评分工作。裁判员具体推荐参加方式和工作要求以各项目技术文件有关要求为准。

## 六、奖励政策

(一) 选拔赛参赛人数超过 30 队的，按照市级二类竞赛相关政策执行，设置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胜奖按参赛队数 30% 设置。选拔赛参赛队数不足 30 队的，按参赛队数 50% 比例确定名次。（竞赛成绩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若出现成绩相同情况，可追溯到小数点后第三位）。

(二) 学生获得一等奖的参赛队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 七、有关要求

(一) 各参赛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协作，精心组织，务求实效。要通过竞赛鼓励和引导广大学生钻研技术，强化学习，提升技能。要利用各种传媒和宣传手段突出宣传“重视技能，尊重技能人才”的理念。

(二) 竞赛组委会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组织竞赛。加强技术评判工作，使竞赛做到科学、严谨、公正、准确。在整个竞赛活动过程中，应积极探索总结成功经验，同时对竞赛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及时与竞赛办公室沟通协调、妥善处置。

(三) 各单位须针对竞赛专门建立和制定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应急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建立应急管理机制、成立应急管理小组，确定一把手为 主管责任人员、小组成员并明确相关职责；预判疫情防控中可能发生的情况，制定详细的应急处理预案；密切关注国家及地方的各项应急管理政策和指引，加强

应急管理政策和知识的学习等。仅限参赛选手及领队进入校园，其他与竞赛无关人员不得安排进入学校，特殊情况应事先与我校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学院联系。因防控工作需要，给参赛选手及领队带来诸多不便，请理解和予以配合。

## 八、报名及联系方式

2021年10月10日下午五点前填写报名表（附件1、附件2、附件3、附件4）发送至指定邮箱(相关表格详见附件)

赛项说明会：10月13日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线上），具体时间另行在QQ群通知。

联系人：陈老师、胡老师

联系电话：17772452848 19923983713

联系邮箱：[327006601@qq.com](mailto:327006601@qq.com)

报名选手请加QQ群：714452662

## 九、疫情防控安全

遵守国家、重庆市疫情防控各项制度和规定要求，参赛选手及领队进出校园注意事项：

1. 参赛选手及领队从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南门进出；
2. 参赛选手及领队需要提前一天，关注我校微信公众号“重电智慧校园”，通过“校外服务”——“进校预约申请”窗口进入，详细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报名函图片、健康码图片；
3. 仅限参赛选手及指导教师、领队进入校园，其他与竞赛无关人员不得安排进入学校，特殊情况应事先与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学院联系。

4. 参赛选手及领队来到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南门口，请自觉出示进校预约查询结果，交予保安查验，待确认完毕后方可放行。

5. 参赛选手及领队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相关管理要求，应全程佩戴口罩、进入学校时服从测量体温、出示预约结果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入竞赛现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1米以上），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赛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6.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参赛选手及领队带来诸多不便，请理解和予以配合。

7. 不服从管理或未提供以上信息者，责任自负。

2021 年全国新职业技能大赛

重庆选拔赛组委会

2021 年 9 月 16 日